

古物諮詢委員會
委員備忘錄

進度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自二〇一三年二月以來，各項重大文物事宜和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工作的進展。

歷史建築物及構築物

古蹟的宣布

伯大尼修院及和平紀念碑

2. 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的會議上，支持把伯大尼修院及和平紀念碑宣布為古蹟。古蹟辦已於二〇一三年一月十九日，根據《古物及古蹟條例》（《條例》）（第 53 章）第 4(2)條的規定，將擬宣布為古蹟的通知書送達伯大尼修院的租戶。在通知送達日期後的一個月內，我們並無收到任何就該項擬作出的宣布提出的反對意見。由於和平紀念碑位於政府土地上，因此無須根據《條例》第 4(2)條發出通知書。現正尋求行政長官批准把該兩幢建築物宣布為古蹟。

達德公所和發達堂

3. 在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日和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七日的會議上，古諮會建議把達德公所和發達堂宣布為古蹟。古蹟辦現正按照《條例》第 4 條的規定，展開相關的古蹟宣布程序，包括準備通知書和有關圖則。

保護歷史建築物及構築物

- 4. 古諮會先前討論過的歷史建築物及構築物保護工作的最新情況載於附件 A。

修復和維修計劃

- 5. 古蹟辦現正處理的修復和維修計劃的進展情況詳載於附件 B。

考古項目

勘探／發掘

- 6. 古蹟辦在二〇一三年二月至五月期間進行的考古項目進度摘要見附件 C。

考古牌照

7. 根據委員的建議，當局在二〇一三年二月至五月期間發出了以下牌照：

- (a) 批准鄭君雷博士就九龍中部及東部污水收集系統改善工程——第 2 期進行考古觀察和記錄；
- (b) 批准劉茂女士就元朗舊墟及十八鄉污水收集系統（位於 B 部分即大棠村的污水收集系統工程）進行考古觀察和記錄；
- (c) 批准姚崇新博士在蓮麻坑就新的邊界巡邏通路以及主圍網和輔助邊界圍網的建造工程進行考古勘探；以及
- (d) 批准王宏先生在前大磡村就沙田至中環綫進行考古

勘探暨發掘。

- 8. 獲簽發牌照的考古項目的進度，摘錄於附件 D。

教育及宣傳

統計資料

- 9. 古蹟辦及發展局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在二〇一三年二月至五月期間舉辦的宣傳和教育活動統計資料載於附件 E。

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已舉辦及將會舉辦的計劃及活動

10. 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在二〇一三年二月至五月期間舉辦了一系列活動，以接觸市民大眾，當中包括：

- (a) 在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與古蹟辦合辦「活化歷史建築與文化承傳」工作坊，約有 25 位中學教師參加；
- (b) 在二〇一三年四月舉辦「景賢里開放日」，吸引了 3 648 人次參觀；
- (c) 在二〇〇八年一月推出文物保育專題網頁 (www.heritage.gov.hk)。截至二〇一三年五月三十日，該網頁已有逾 1 837 873 人次瀏覽；以及
- (d) 由二〇〇八年六月起出版《活化@Heritage》雙月通訊，專題報道市民關注的事項和闡釋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的工作。截至二〇一三年五月，合共派發了逾38萬份印刷本。

11. 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將於未來數月舉辦以下活動：

- (a) 在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五日 and 十六日、七月二十日和

二十一日，以及八月十七日和十八日舉辦「景賢里開放日」；

- (b) 在二〇一三年六月底至十二月期間，於香港國際機場舉辦「古蹟展『新』機」展覽，介紹第一期「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的六幢活化歷史建築；
- (c) 在二〇一三年七月中至十二月期間，舉辦「第一期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巡迴展覽」，該展覽為「家是香港」運動的活動之一；以及
- (d) 在二〇一三年九月至十月期間，舉辦「2013 古蹟周遊樂」，介紹香港的學校歷史建築。

古蹟辦舉辦的教育活動

12. 古蹟辦在二〇一三年二月至六月期間安排了一系列教育活動：

- (a) 為各文物徑、文物遺址、香港文物探知館（文物探知館）和屏山鄧族文物館合共安排了 510 個導賞團，參加人數共 22 897 人次。有關詳情載於附件 F；
- (b) 在同一段期間籌辦了多個講座和工作坊，共有 4 014 人參加。有關講座和工作坊的詳情見附件 G；
- (c) 推出「文物之友計劃」（第十一期），並在二〇一三年四月為參加者安排簡介會；
- (d) 在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至四月十四日期間，於文物探知館舉辦「方寸藏珍：香港郵票發行一百五十周年」展覽，參觀人數共 9 833 人次。其後，在二〇一三年五月三日至六月二十三日期間，舉辦「迷人的勃根地！」展覽；以及

- (e) 「屏山遊記 — 鄧族與教育」和「新界原居民的身份認同」兩個展覽分別由鄉議局元朗區中學和伯特利中學舉辦，現於屏山文物徑訪客中心展出，展期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底。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〇一三年六月

檔號：LCSD/CS/AMO 22-3/0